

ICS 65.020
B 16

LY

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行业标准

LY/T 2420—2015

LY/T 2420—2015

林业植物检疫检验实验室管理指南

Management guidelines for forest plant quarantine inspection laboratory

中华人民共和国林业
行业标准
林业植物检疫检验实验室管理指南
LY/T 2420—2015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100029)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总编室:(010)68533533 发行中心:(010)51780238
读者服务部:(010)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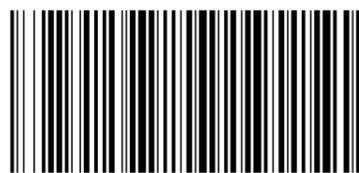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0.75 字数 14 千字
2015年4月第一版 2015年4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 155066·2-28533 定价 16.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10107



LY/T 2420—2015

2015-01-27 发布

2015-05-01 实施

国家林业局 发布

表 C.1 (续)

仪器设备名称	常规型实验室 台、套	专业型实验室 台、套
干热消毒箱		1
制冰机		1
生物安全柜		1
冰箱	1	1
微波炉	1	1
养虫箱	2	2
样品保存柜		1
除湿器		1
焚烧炉		1
电脑	1	2
激光多功能一体机	1	1
投影仪	1	1
数码摄像机	1	1
生化培养箱		2
试验台、桌、椅、标本制作工具、标本盒、标本瓶、标本柜、干燥器、常用试验用具及易耗品、空调、药品柜等根据工作需要配置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由全国植物检疫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林业植物检疫分技术委员会(SAC/TC 271/SC 2) 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四川省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总站、四川农业大学。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杨佐忠、朱天辉、杨伟、刘子雄、杨桦。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林业植物检疫检验实验室检验用房要求

表 B.1 林业植物检疫检验实验室检验用房要求

用房名称	常规型实验室		专业型实验室	
	数量 间	面积 m ²	数量 间	面积 m ²
准备室			1	20~40
检验鉴定室	1	20~40	1	20~40
除害处理室			1	20~40
培养室			1	20~40
养虫室			1	20~40
标本室	1	20~40	1	20~40

林业植物检疫检验实验室管理指南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各类林业植物检疫检验实验室的功能、人员配备、检验用房、仪器设备以及实验室管理等方面的要求。

本标准适用于各类林业植物检疫检验实验室的建设和管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19489—2008 实验室 生物安全通用要求

GB/T 23621—2009 农业植物检疫实验室基础条件

GB/T 27402—2008 实验室质量控制规范 植物检疫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常规型林业植物检疫检验实验室 general forest plant quarantine inspection laboratory

采用形态学等常规技术方法对区域性疑似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进行检测、鉴定和处理的实验室。

3.2

专业型林业植物检疫检验实验室 professional forest plant quarantine inspection laboratory

除形态学方法外,具有开展微生物分离培养、昆虫饲养并进行理化试验、分子生物学、免疫学等专项技术手段对疑似危险性林业有害生物进行检测、鉴定、评估和处理的实验室。

4 实验室功能

根据林业植物检疫检验实验室人员配备、检验用房以及仪器设备配置等不同,分为常规型林业植物检疫检验实验室和专业型林业植物检疫检验实验室。各类林业植物检疫检验实验室对采集与送检的林业有害生物样品进行相应的检验鉴定,并出具鉴定报告;收集、制作、交换、保存相应有价值的林业有害生物标本和资料。

5 人员配备

各类林业植物检疫检验实验室应合理配备与检疫检验任务相应的专业人员,人员配备参见附录 A。

6 检验用房

各类林业植物检疫检验实验室的设计和建造要求参照 GB 19489—2008 执行,并建立与检疫检验